

嘉荫县财政局文件

嘉财函〔2025〕7号

关于2025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 乡村振兴项目财政专项衔接资金 绩效目标（第一次）的批复

嘉荫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、嘉荫县民族宗教事务局：

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有关要求，你单位呈报的2025年度中央、省级财政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绩效目标已经我局审核，现给予批复。请你单位认真组织实施，做好项目跟踪监督，并在项目执行期间或期满后，根据我局有关工作布置做好绩效评价及公开工作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2025年1月24日